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3〕45号

关于组织参加2023年 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了提高职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水平，展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省中华职业教育社联合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同举办海南省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遴选赛。请各二级学院积极组织遴选项目参赛。现将关键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职业教育工匠，双创筑梦想

二、参赛时间

2023年10月10日前将项目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评审书》、项目PPT、项目路演VCR）发到创新创业中心大赛项目邮箱。

三、参赛对象

我校可参加中职组和高职组遴选赛。五年制高职学生报名参

赛的，一至三年级学生参加中职组比赛，四、五年级学生和其他在校生一样，均参加高职组比赛；2023年应届毕业生视同为在校生。参赛学生年龄不超过35岁（1988年7月1日以后出生）。

四、报名方式

1. 选手以团队方式参赛，每个参赛团队参赛选手3-7名，其中1人为领衔人。每个参赛团队指导教师1-2名。

2. 各参赛团队在本组别内可进行跨学科、跨专业和跨年级组队，但不得跨校组队。

3. 已获往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奖项或在我省往届项目遴选中获得名次的项目，均不可报名参加本届遴选赛。

五、参赛方式

遴选赛分网评初赛和现场决赛两个阶段：

1. 校赛：10月12日学校教务处创新创业中心将组织专家进行校赛项目评审，择优推选4个中职项目和4个高职项目参加省赛遴选赛。

2. 网评初赛：各学校推荐进省赛的项目，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共同组织专家评审，经过网评选出每组4个项目，3组（其中一个为本科组）共12个项目作为现场决赛项目。

3. 现场决赛：现场决赛确定12个项目的最终排名，12个项目全部代表海南省参加第七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网评初赛。

4. 本次遴选赛每校每组进入全国初赛项目不得超过 2 个。

5. 项目申报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评审书》、项目 PPT 和路演 VCR 三部分组成。全国网评初赛和全国现场总决赛具体情况届时再另行通知。

六、奖项设置

1. 第七届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设一等奖 3 名（各组第一名）、二等奖 3 名（各组第二名）和三等奖 6 名（各组第三名、第四名各 3 名）。由主办单位省中华职业教育社颁发证书和项目奖励金。奖励金标准：第一名 7000 元，第二名 5000 元，第三名 3500 元，第四名 2500 元。

2. 第四名以外其他项目，由省中华职业教育社从中甄选部分项目，颁发优秀奖证书，以资鼓励。

七、其他事项

海南省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遴选赛的预通知、《项目申报评审书》及遴选赛评审规则等事项，详见附件。

大赛专用邮箱：2058538483@qq.com。

联系人：董航汝，联系电话：15136997518。

特此通知

附件：关于举办海南省中华职业教育创新创业遴选赛的预通知

此页无正文



海南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23年9月19日印发
